

中信建投证券公司文件

中建证发〔2023〕469号

签发人：刘乃生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广厦 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 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九期）

北京广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广厦环能”、“辅导对象”)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辅导机构”）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

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 辅导人员

承担本期辅导工作的辅导机构为中信建投证券,辅导小组成员为杨宇威、吕佳、韩东哲、唐玄、谌东伟、张子韬、李爱东,其中杨宇威担任辅导小组组长。该七名辅导人员均具备证券从业资格,且具备有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有较强的敬业精神,且均未同时承担四家以上的拟上市公司辅导工作。中信建投证券辅导工作小组的组成及辅导人员的安排符合相关规定,本辅导期内未更换辅导人员。

参与本期辅导工作的中介机构还包括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二) 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期辅导时间自 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3 月。在此期间,中信建投证券对广厦环能的辅导工作主要包括核查公司和关键人员银行流水,核查公司合法合规经营情况,核查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补充尽职调查、跟踪尽职调查中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督促公司进行规范运作等。辅导方式包括:

1、持续跟进广厦环能规范运作及内控执行情况,查阅并搜集公司内控、法律、财务、业务等方面资料;

2、中信建投证券协同公司每周主持召开工作例会以及根据需要召开专题讨论会，就尽职调查中发现的主要问题进行讨论，结合公司实际，共同商讨解决问题的办法，督促公司进一步强化内部控制，健全财务管理，提高会计信息质量，以及持续规范运作；

3、采用出具备忘录、会议纪要等书面形式提出专业建议和意见；

4、根据确定的整改方案督促公司进行整改。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辅导期内，中信建投证券对广厦环能开展的辅导工作具体如下：

1、中信建投证券对广厦环能持续深入展开尽职调查，核查广厦环能行业发展情况、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财务报表、银行流水等相关文件，对取得的工作底稿进行归档和整理；

2、对广厦环能的管理层及各业务环节的相关负责人员保持密切沟通，持续关注公司经营情况，进一步了解公司所在的行业发展与竞争状况，以及行业和公司的风险因素与事项等；

3、督促辅导对象进行全面的法规知识学习或培训，确信其理解发行上市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理解作为公众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4、督导辅导对象按照有关规定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公司治理基础，并实现规范运行；

5、建立和完善规范的辅导对象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形成有效的财务、投资以及内部约束和激励制度；

6、督促辅导对象形成明确的业务发展目标和发展规划，并制定可行的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投资项目规划；

7、辅导工作小组按照 IPO 工作安排，全面推进各阶段的工作内容。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积极配合中信建投证券开展工作，对辅导对象进行财务、法律方面的尽职调查，规范辅导对象存在的财务、法律问题。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针对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的问题，辅导对象积极参与和配合辅导机构工作，公司董事会秘书与辅导人员在本辅导期内保持密切沟通，并根据要求为辅导小组提供有关业务、财务和法律等方面的资料。随着尽职调查工作的不断深入，辅导小组将会持续、严格地按照上市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广厦环能的规范运营进行核查、梳理，及时发现问题、做出诊断、提供解决建议并督促落实，确保广厦环能合法合规经营。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本辅导期内，中信建投证券重点关注并核查了公司和关键人员银行流水、合法合规经营、董监高勤勉尽责履职情况、内控制度制定和约束机制有效性等情况，及时发现问题，提

供解决建议并督促落实，促进广厦环能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提高内控管理效率。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辅导工作小组成员为杨宇威、吕佳、韩东哲、唐玄、谌东伟、张子韬、李爱东。中信建投证券及其他中介机构将继续按照辅导协议和辅导计划安排完成辅导工作。在辅导过程中，中信建投证券将按照北交所的相关规定和广厦环能的实际情况，及时调整辅导方案和计划，协助公司尽快实现完全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目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北京广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九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杨宇威 吕佳 韩东哲
杨宇威 吕佳 韩东哲

唐玄 谌东伟 张子韬
唐 玄 谌东伟 张子韬

李爱东
李爱东



(联系人：杨宇威 18825275681)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 2023年4月13日印发